

醫學生的 藝術觀

藉著本刊中的一角，發表一些屬於自己心得的一點謬論；雖然，在這小小園地裏，充滿著蓬勃的朝氣，校園中，研究的風氣瀰漫，但是，總覺得這科學的天地，缺少了某種氣息的點綴，大概是藝術的貧乏吧！雖然，本院不是研究藝術的學院，但是，在人生的每一部份，是不可能和藝術有所脫節的，尤其是心性的培養，美感更是佔著相當重大的比例，為使每位同學更能體認出醫學生對精神食糧的需要，因此才惶恐的提出了一些拙見。

大家都知道，科學是浩瀚無涯的，而醫學，亦不過是科學中的一部門而已，所以研究科學所持的態度，亦是吾人研究醫學所需具備的精神，然而，科學講求的乃是實用的價值，一切行動都在直覺與有概念的前題下發展，此種最淺顯的例子，可表現於飲食，倘使我們對於某種動作與某種滿足的因果關係都沒有連續性或概念，那麼起意志去吃東西也就不可能了，由此可見，講求實用的結果，必然忽略了事物所存在的精神本質；吃東西，在科學的範圍中，我們所能研究的是這一連串過程的經過，但是吃東西本身所隱藏的內涵却不易摸透的，為什麼今天吃得少，或許，今天情緒好又多吃了，這種種的問題，所給我們的啓示，乃是對於實用的概念是不能單獨存在的。

在實用的觀點而言，某些心理學家曾嘗試者在實用的行動之前假設一個判斷的存在，有人稱之為「實用的判斷」或者是「價值的判斷」，此判斷的作用便是在使一個行動的發展成為「有用的」，但是我們若抱持冷靜的態度觀之並分析，便不難發現這類的判斷是發生在意

志之後，而並不是在前的，而它們亦不過是已發作意志的表現而已，一個「有用的」或「好的」行動他就是意志所要的行動，但是對於事物的研究，我們所應把持的應是客觀的態度，對於一件事物是「有用的」或是「好的」更不能在短期間內下定論，我們對事物欲求的，不因我們知道它們是「有用的」或是「好的」，而是我們的希求，才能使事物的價值表現出來，所以我們要認清的是，實用的行動所依據的先導是意志而不是實用的知識，或對於實用方面的知識，若要能得到實用方面的知識，那麼我們首先便要有實用的行動，在一般科學的範圍內，立法則，發號令，為實用行動的發軔和指示價值的科學，但是由於每種科學都須假設它所取為對象的那個活動是已經實現而發生過的，因此，任何一種活動，都不能由範圍所支配的。

由於人們對實用活動的重視，往往會不經意的將審美的觀念也附屬在其上，其實把審美活動附屬於實用的活動，或者把實用的活動規律應用在審美的活動上，其根本的立足點便是錯誤的。更有人以為科學是一種知解，而藝術是實用，他們便是把審美的事實看成了實用的事實，因為其所注目的焦點是在於一種存在而又實用的東西。可見，他們所指的是「實用的」，並不是「審美的」，當然不在審美的範圍內，此種例子可見於今日盛行之裝潢設計，對於其中之裝飾，實用價值是遠大於其藝術價值的，這也就是「美工」與美術差別之所在。

其實，審美的事實，在印象表現之前便已存在了。我們在心中作成文字，明確的構思一

張承仁

個圖形或雕像，或是找到一個樂調，這個時候，表現便完成而產生了，然而在意志要行動，開口說話，或提喉嚨唱歌，這就是用口頭上的文字和聽得到的音調，把我們已經向自己說過或唱過的東西，發表出來，如果我們伸手去彈琴上的鍵，或運用筆和刀，用可保留下或久或暫的痕跡，那種材料把我們已經具體而微的意念再擴大；因此，我們便不難了解最近所提倡之音感作畫原理了，從對音樂的感受到表達於畫上的轉換過程，在我們內心中早已形成一個思想的模式，畫上所表現的，也就是音感的擴大而已。所以，藝術品，應可區分為內在的藝術品與外現的藝術品，這種對藝術品的分類雖尚未成定論，但是因為藝術作品都是「內在的」，所謂「外現的」已不復是藝術作品，所以審美的過程是一種複雜而煩瑣的情感反應，在作者與欣賞者間有了溝通，其藝術的價值便存在其中了。

有人曾問說，藝術的內容是否須經過選擇，其實，對藝術作品的選擇便是使藝術家本身在各種印象和感受品中定下了一個目的，更無異說是這些印象和感受品已經成了表現品，否則，在整個混整的靈感中，又如何能有所選擇呢？選擇時必須加有意志的取捨，而擺在我們眼前的，已成了表現的，所以實用是在知解之後，並不是在前，而表現的自然流露才是藝術的真精神。事實上，真正的藝術家，發表自己在孕育作品主旨時，其經過並不知曉，他覺得思潮和靈感的到來是極其自然的，且不能起意志要這樣要那樣，假若要是違反靈感去做，那便成了勉強的選擇。

從欣賞藝術品的觀點而言，藝術品的題材或內容是不能從實用或道德的觀念而加以毀譽，吾人欣賞一件藝術品對其題旨是不能有所批評的，我們所能夠指出的，只是作者處理題旨的方式，可能由於內含矛盾而導致表現的失敗。因為藝術家們只能從曾經感動過心靈的東西中取得靈感，自然與社會的變遷，都是他們取材的對象。為了超越現實，藝術家往往在人類社會中，描繪出理想國的幻景，平靜、純潔、愉快是藝術家心靈的寫照，我們更無法制止這種心境的表現，因此我們對藝術品的欣賞實應採取美學和純粹的藝術的批評觀點，不應在其上加與實用的色彩。

藝術乃是獨立存在的，內容選擇的不可能成了藝術獨立的原理，「為藝術而藝術」也就是這個道理，藝術對於科學，實用與靈性都是獨立的，我們不可將藝術處理方式的失敗，歸咎於內容本身的質料，所以藝術的涵養間接指示了我們兩種意義：一藝術家依其本性將存在其心中的感性賦予形相，使審美不為欺騙的言。二倫理學與美學是相互獨立的。

畢竟我們不是專門從事藝術研究之作者，但是在我們求學的過程中，心境難免有各種變遷，倘使能將心理的話化為具體的形象，我們亦可表現自我的感受，這不但是美術在本校存在的價值，也是全體同學所應共同擔負培育的責任。